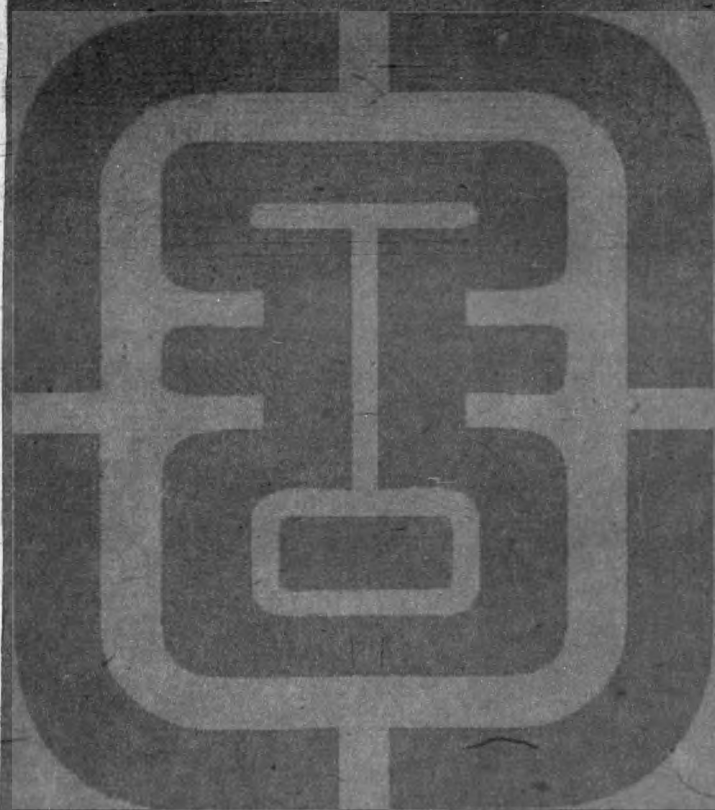


欽定八旗通志

職官志

卷五
十一



欽定八旗通志卷五十一

職官志十

開列

大學士尚書

雍正五年奉

旨凡補授大學士尚書時應否令其在議政處行走具奏

請旨欽此

乾隆五十六年奉

上諭國初以來設立議政王大臣彼時因有議政是以特派王大臣承充辦理自雍正年間設立軍機處之後皆係軍機大臣每日召對承旨遵辦而滿洲大學士尙書向例俱兼議政虛銜無應辦之事殊屬有名無實朕向來辦事祇崇實政所有議政空銜著不必兼充嗣後該部亦毋庸奏請欽此

四五品京堂

雍正六年議准通政使司副使大理寺太常寺太

僕寺少卿鴻臚寺卿等缺均不分滿洲蒙古通行論俸開列陞補其郎中應陞各缺除內閣侍讀學士仍按滿洲蒙古補用

乾隆三年議准滿洲蒙古科道均准內陞外轉遇有京堂員缺先將內陞科道開列具題補用一人再有缺除科道毋庸開列外將俸深郎中論俸開

列四人引

見候

旨簡用其出差外任者不行開列如內陞科道無人仍
將俸深郎中論俸陞補科道不准通行論俸

四年奏准內閣滿洲漢字侍讀學士員缺將漢字
出身之郎中等官論俸擬出十人送內閣考取擬

定正陪交部與各項記名議叙人員一同開列引
見補授其內閣清字侍讀學士二員將應陞各官論俸

擬正陪陞補

五年奏准凡降級補四品京堂人員遇有缺如值

內陞班次卽以奉

旨降級日期與奉

旨內陞日期論先後一同開列如值俸深班次將降級

旨前應補人員列名在俸深應陞人員之前一同引

見若奉

旨將降級之人補授無論內陞俸深班次均不積算如

次用內陞則下次仍其通政使左叅議光祿寺鴻

臚寺少卿員缺將應陞之滿員外郎等官除出差

外任不行開列外論俸開列四人引

見如有降級應補人員列名在俸深應陞人員之前一

同引

見候

旨簡用

旨內又奏准奉

旨記名各官如由科道記名者遇有應陞與內陞之科

道論奉

旨日期先後開列具題由郎中等官記名者開列在俸

深郎中之前將記名之處聲明一同引

見候

旨簡用補授後各按本班照例積算

又奏准議叙應陞四品京堂之科道郎中等官均

論其議叙奉

旨日期先後遇有員缺入於俸深郎中等官開列四人

之末依次引

見候

旨簡用若遇內閣侍讀學士員缺如係清字之缺其應
陞人員無論清漢字樣均行開列如係漢字之缺
其議叙人員察其漢字出身者仍照例開列其由
清字出身者停其開列

乾隆五十五年六月欽奉

諭旨科道內陞外轉之例停止

乾隆五十六年正月奏准通政使司副使大理寺

少卿由四品京堂開列太常寺少卿鴻臚寺卿由
內閣侍讀學士五品京堂欽天監監正及科道贊
禮郎鳴贊叅領引

見補授太僕寺少卿由內閣侍讀學士五品京堂科道
叅領開列又通政使司叅議光祿寺少卿鴻臚寺
少卿由五品京堂及科道開列具題又內閣侍讀
學士由科道與郎中分班引

見補授

乾隆五十五年議准內閣侍讀學士滿員四缺由五品京堂及科道各保一員帶領引

見一次由部院堂官於郎中內擇其實係辦事出力者各保送一員按依部分帶領引

見一次

翰詹官員

順治初年定翰林院侍讀學士員缺由侍講學士轉侍讀員缺由侍講轉詹事府左庶子員缺由右

庶子轉左中允由右中允轉左贊善由右贊善各

轉補雍正四年議准侍講學士侍講詹事府少詹

事右庶子洗馬右中允等員缺將應陞之翰詹官

員與科甲出身之部屬應陞官員分班簡用均論

俸擬正陪引

見請

旨如部屬無科目出身人員卽將翰詹官員陞補

十二年奉

旨滿洲贊善員缺將俸深之小京官筆帖式各一人引見
請旨著爲定例欽此
長人員
乾隆七年議准翰詹員缺凡開復降補人員亦列
名於應陞官之前一同引

見補用

十三年奏准嗣後於六部滿員外郎內每部酌定
一人作爲科甲人員陞轉之階遇有員缺將科甲
出身之主事等官陞用俾翰詹衙門陞轉時不致

乏人

又奏准內閣侍讀學士翰林院侍講學士侍講詹
事府少詹事庶子洗馬員缺其論俸應陞擬正人
員遇有出差者或將論俸擬正之人補授或將其
次論俸應陞之人別擬正陪引

見補授之處皆行奏

聞候

旨遵行

十六年具奏見出有侍講一缺上次已用部員此
次應用翰詹但應陞編檢班內止有檢討一人既
不便即將該員指補亦不便因無擬陪之人將該
員扣除別將部屬人員陞用相應請

旨可否將此一人擬正將科甲部屬人員論俸擬陪一
并引

見之處恭候

欽定奉

旨擬陪人員并引

見

五十六年奏准少詹事專以學士陞任學士專以
侍讀侍講洗馬司業陞任將外班揀選之處查銷
中允贊善免其試俸又內班無人由外班抵補俟
內班有人時按次歸還

翰詹兼理部務

乾隆元年議准翰林院侍讀學士侍講學士詹事

府少詹事庶子等員缺由科道郎中等官陞補者均不令兼管部院事務其員缺別行銓選由員外郎等官陞補翰林院侍讀侍講詹事府洗馬主事等官陞補詹事府中允小京官陞補贊善如係熟練部務之人准各該堂官奏留辦事兼兩處行走其該堂官不行奏留者照例開缺

稽察宗室覺羅各學

乾隆二年議准宗室覺羅各學奏點滿漢文臣稽

察由部行文各衙門咨取三四品科甲出身文臣學問淵博繙譯精通者開列職名奏請

欽點十二人兩翼宗學分點四人左翼四旗覺羅學分點四人右翼四旗覺羅學分點四人督率教習勤加訓迪仍同該管王公不時稽察如遇陞遷外任事故等項出缺由部別行開列具奏遴選

國子監司業

雍正六年奏准滿司業員缺傳齊應陞各官交九

卿遴選四五人由部引

見恭候

簡用

七年議准蒙古司業員缺由部傳齊各部院蒙古

郎中員外郎會同理藩院遴選能繙譯蒙古文藝

通曉清文蒙古字語者四五人由部引

見恭候

簡用

科道

雍正五年遵

旨議准稽察宗人府御史二人由宗人府於宗室內簡

選引

見補授仍屬都察院統轄

十二年議准滿給事中員缺由部行文都察院咨

取前任宗室滿洲蒙古監察御史通行引

見轉補再蒙古御史二缺每遇轉科時將所遺之缺歸

於滿洲陞補俟蒙古科員缺出之後如將滿御史
轉補卽以所出之缺歸於蒙古陞補統計蒙古科
道二缺

十三年議准滿洲蒙古御史員缺行文咨部令該
堂官於郎中員外郎等官內保送引

見候

旨簡用

乾隆三年奏准將應行考選之各部院郎中員外

郎通行引

見其奉
旨記名者遇有御史員缺將奉

旨記名之郎中員外郎各論俸次郎中二人員外郎一

人引

見補授

八年覆准宗室御史遇滿洲御史內陞時准其一
同開列各科給事中員缺亦准其與滿洲御史通

見如將宗室御史轉補科員所遺宗室御史員缺自應
別行補授但宗室御史原奉

特旨設立二人令其專察宗人府事件既不便額外增
設又不便令滿洲御史稽察請嗣後如宗室御史
轉補科員後所遺宗室員缺將滿洲人員補授其
稽察宗人府事件即令轉補之宗室科員與現任
宗室御史一同稽察至宗室科員陞轉滿洲御史

轉補之後再將宗室御史員缺照例補授

四十六年復添稽查宗人府監察御史二員俱交
與宗人府於宗室內揀選引

見補授令都察院統轄

又議准滿洲蒙古監察御史其各衙門司員補授
之後俱不准奏留仍兼行走惟刑部有諸悉律例
理藩院能習蒙古文語之員奏請留部者亦必帶
領引

見應否准其仍留行走之處恭候

欽定

戶部庫官調補

乾隆三年奏准戶部三庫郎中員外郎員缺由該堂官行文各部院於郎中員外郎內遴選潔已奉公辦事勤慎之人保送該庫堂官引

見調補三年期滿照例更代

五年奏准戶部三庫年滿官員卽以各衙門調補

所遺之缺轉補其有品級不相當者以原銜暫行轉補俟在京有對品員缺不論雙單月由部卽行具題坐補將所遺之缺再行開選

九年奏准三庫掌籍主事一人三年期滿應照郎中員外郎之例於各部院滿主事內遴選調補仍於三年期滿照例更代

又奏准司庫職司出納稽覈盤驗大使亦有監收錢糧呈報批文之責請均一例令三年更代三庫

司庫等五人於各部院衙門正七品從七品小京
官遴選保送調補俟調庫後各准其仍以原衙辦
理司庫事務其由三庫更代之司庫等亦各以原
衙辦理所代官員事務均令仍食各本身原俸統
俟有缺時由部各按缺底詮選三庫大使四員於
各部院衙門現任滿洲筆帖式內遴選更代遇員
缺行文各部院衙門各保送一人由該庫堂官每
週缺遴選二人引

見調補其各部院衙門調補之筆帖式准其以筆帖式
辦理大使事務由三庫更代之大使等亦各以原
衙在所代筆帖式上行走均令仍食各本身原俸
統俟有缺時由部仍各按缺底按旗補用
十四年奏准三庫員外郎員缺內閣侍讀亦准一
同遴選引
見如蒙

恩准調補三庫即將該員授為員外郎其更代之員外

各部院堂主事外筆部內參議咨議郎

康熙十五年題准

起居注衙門滿堂主事六部理藩院漢軍堂主事員

缺令各部院衙門將熟習繙譯之應陞主事人員

出具考語保送過部會同本部堂官遴選正陪由

部引

見補授

內閣侍讀

康熙十六年題准滿洲蒙古漢軍侍讀員缺由內

閣於中書內每缺遴選二人擬定正陪出具考語

咨部引

見補授

內閣中書

雍正二年覆准滿中書員缺由內閣於貼寫中書

內按旗每缺遴選一人擬定正陪咨部引

見補授

見補授
乾隆五年議准貼寫中書補用五人外遇有宜用
各項舉人出身之筆帖式應令內閣會同本部將
此項人員與貼寫中書一同考試繙譯擇其佳者
引
內閣中書

見補授

十三年奏准滿洲中書共七十人酌定每旗各七
人共五十六人其餘十四人定爲八旗公額
十五年奏准嗣後八旗額設滿中書五十六人歸

貼寫中書按旗分遴選擬定正陪引

見補授外其餘公額滿本房七人漢本房七人共十四
人改爲考取班次俟旗輪補俟有員缺行文該旗
將閑散文舉人繙譯舉人咨部移送內閣與該旗
貼寫中書會同考試每缺考取二人擬定正陪引
見補授

蒙古中書

乾隆五年議准遇員缺由部將應用之現任蒙古

筆帖式並文舉人出身之筆帖式及閑散之文舉人不論旗分均移送內閣考試繙譯擬定正陪引

見補授補用五人後將降調人員免其考試補用一

如降至從六品者以原銜借補中書仍支原俸陞轉其由理藩院等衙門

筆帖式考取者以理藩院等衙門陞用由六部等

衙門筆帖式考取者以六部等衙門陞用再唐古

特申書員缺由唐古特學出身之筆帖式陞用

九年議准內閣新設蒙古貼寫中書六人應照滿

洲貼寫中書之例分班間用嗣後遇有蒙古中書

員缺先將蒙古貼寫中書論俸擬用一人次將蒙古

各項人員考補一人均分班間用

漢軍中書

乾隆五年議准遇有員缺由部將應用之現任漢

軍筆帖式及閑散舉人不論旗分一同移咨內閣

遴選考試擬定正陪引

見補授

掌關防郎中

乾隆元年奏准

孝陵奉祀掌關防郎中員缺由部行文各部院於郎中內將老成謹慎之人各遴選一人出具考語保送過部與

陵寢各郎中一同較俸擬定正陪引

見恭候

欽定

盛京

三陵掌關防等官

乾隆十九年覆准

三陵掌關防官員缺將

三陵尚茶正尚膳正內管領一併遴選題補

三陵尚茶正尚膳正內管領員缺將

三陵副管領一併遴選題補至副管領員缺於本

陵尚茶尚膳香鑿執事人內遴選題補

理藩院主事

康熙十五年題准理藩院滿洲蒙古堂主事員缺

由理藩院將應陞之小京官筆帖式等每缺遴選

二人擬定正陪出具考語咨部引

見補授

領侍衛府主事

康熙二十七年覆准遇有員缺由該府將應陞人

員擬定正陪引

見補授

國子監滿洲助教

乾隆十五年議准由吏部將應陞應用人員傳齊

奏請

欽點大臣考試擇文錄取交與吏部帶領引

見請

旨記名遇有缺出挨考取名次題補

盛京禮部助教

乾隆八年議准

盛京禮部助教四人遇有員缺

盛京禮部會同

盛京兵部於

盛京各部等處筆帖式及舉人貢生副榜考試各部引

見補授

唐古特學蒙古助教

乾隆五年議准由理藩院於應用人員內考選唐

古特字語好者擬定正陪引

見補授與理藩院衙門出身之人一同論俸以理藩院

應用之職陞用

咸安宮教習

乾隆二十二年議准由禮部於各部院衙門現任

筆帖式及舉貢生員並繙譯生員內如有精通繙

譯者考試核取試卷進呈

欽定俟有缺出按名補用現任之員仍食原俸毋庸開

欽定大清會典事例 卷五十二
見後行文吏部照各學教習之例銓補

國子監蒙古助教
雍正二年議准於理藩院及修書處筆帖式國子
監閑散巴克什內令該監會同理藩院遴選滿洲
蒙古字語好者擬定正陪引

見補授

寧古塔助教

雍正二年議准寧古塔助教二人由該將軍於本
處八九品及未入流筆帖式內擬定正陪咨部引
見補授六年任滿該將軍出具考語具題到部由八品
筆帖式補授者以京城主事等官用由九品筆帖
式補授者以京城正從七品小京官用均歸於雙
月推陞五人之後與

盛京等處倉官較年滿文書到部先後陞用一人
謹按吉林所屬助教二員例六年任滿後經奏准

照黑龍江倉站等官之例均改為四年之限年滿
後仍照舊例分別陞用

司庫遴選

乾隆五年奏准理藩院太常寺司庫員缺令各部
院衙門各遴選俸深筆帖式一人出具考語保送
過部由部再行遴選每一缺以三三人引由八品

見恭候

欽定

贊禮郎等官員一員

乾隆二年議准太常寺暨

陵寢讀祝官贊禮郎鴻臚寺鳴贊員缺由八旗驍騎校護

軍校護軍各部院筆帖式庫使及舉人副榜貢生

令該寺堂官遴選聲音宏亮唱贊好者引

見補授由護軍校驍騎校補授者仍授為六品由筆帖

式等補授者均授為七品均准用六品頂帶

乾隆二十年奉

旨嗣後簡選贊禮郎著將東三省之新滿洲烏喇齊一
并簡選

兵丁執事人生員官學生均准其簡選引

見補授如係文武官員仍令於原任行走

盛京禮部讀祝官贊禮郎

雍正三年題准由部選取應用人員咨送太常寺
與在京應陞人員一同唱贊遴選好者引

見補授

寶泉寶源二局大使

雍正七年奏准戶部寶泉局大使由戶部堂官於
該部筆帖式內遴選補授工部寶源局大使由工
部會同戶部於工部筆帖式內遴選補授均咨部
注冊五年期滿保題咨部陞用

盛京三部司庫

乾隆三年議准

盛京戶部刑部工部司庫員缺由在京部院衙門各
遴選筆帖式一人保送過部論俸擬定正陪引

見補授各三年任滿堂官覈明該員任內經手錢糧出
具考語咨部以在京司庫並司庫對品小京官員
缺調補如三年任內遇有應陞時以陞銜留任仍
以陞銜較俸陞轉所遺司庫員缺別行遴選

刑部司獄

乾隆六年議准刑部司獄四人由該部堂官於該

部筆帖式遴選補授其筆帖式員缺不必開列移
咨到部注冊三年期滿仍令回筆帖式原任保送
過部候陞

刑部提牢官

雍正十一年議准刑部提牢官由該部堂官於額
外及試俸主事內選委管理一年果能稽察防範
勤敏無過俟期滿後該堂官出具考語咨送到部
額外者題請實授試俸者准作實俸

內務府官

乾隆元年議准遇有員缺仍由內務府將應陞人

員擬定正陪引

見補授其堂郎中一人總理六庫郎中二人補授後咨

送過部於應陞之處一例列名陞用

欽天監官

康熙二十年題准滿洲五官正以下漢軍秋官正

以下均由欽天監將應陞人員擬定正陪出具考

語咨部引

見補授

雍正十二年奉

旨嗣後欽天監陞用人員擬正者照常論俸擬陪者於各

員內遴選一併引見不必論俸

考選蒙古五官正

雍正六年議准欽天監蒙古五官正員缺由理藩

院於內閣中書各衙門筆帖式考選擬定正陪送部引

見補授由理藩院等衙門出身者以理藩院應陞之官
陞用由六部出身者以六部應陞之官陞用

太僕寺主簿官五

雍正二年奏准由該衙門筆帖式內遴選正陪出

具考語咨部引員擬五等照例命補缺咨部各

見補授五十二等

王府官員缺

順治初年定由該王府咨送補授註冊

五旗司弓員缺

順治初年定由該旗咨送補授註冊

盛京刑部蒙古主事

乾隆十四年奏准由各部院蒙古小京官筆帖式

內遴選能辦事者引

見授為主事銜三年無過該部保題到部准其實授三

年期滿准其調補在京各部院主事

盛京將軍等衙門主事

乾隆二年議准

盛京將軍衙門掌案主事一員照

盛京五部主事例陞轉吉林將軍衙門掌案主事一

員理刑司主事一員由在京六部堂官各遴選筆

帖式一人保送過部引

見補授均不准調補京職其黑龍江將軍衙門掌案主

事一人由該將軍將本處應陞人員擬定正陪咨

部引

見補授

三年議准黑龍江將軍衙門增設理刑司主事一

人銀庫主事一人其員缺亦照吉林主事之例於

六部筆帖式內遴選保送引

見候

旨補用

十六年奏准

盛京將軍衙門主事止有一員應歸於本處小京官

內較俸陞用主事由一員外郎陞轉

管理八旗游牧察哈爾員外郎陞轉

雍正十一年議准由京補授之八旗游牧員外郎

每旗二人共十六人由京補授八人由該總管補授八人

員缺交與理藩院於部院本旗蒙古主事小京官中書筆帖式內遴選

滿洲蒙古文理好能辦事者咨部引

見補授由主事補授者即授為員外郎各論俸陞轉由

小京官中書筆帖式補授者授為主事由本處總

管補授之八旗游牧員外郎員缺令該總管於本

處散秩官筆帖式及驍騎校護軍校內遴選人去

得者保送理藩院引

見補授如保送之人平常將京城本旗通曉滿洲蒙古

字語之護軍校驍騎校護軍內遴選辦事去得者

亦由理藩院引

見補授均於本處以佐領陞轉不准調京

乾隆二年議准由京補授游牧員外郎八人其由

小京官中書筆帖式授為主事者三年無過該總管保題實授員外郎在員外郎任五年期滿令該總管出具考語咨部註冊其由六部出身之人仍俟六部蒙古員外郎員缺無論保題陞選補用二人後將年滿游牧員外郎論俸咨取一人調補由理藩院等衙門出身之人亦俟理藩院等衙門蒙古員外郎員缺無論保題陞選補用二人後將年滿游牧員外郎論俸咨取一人調補如五年內遇有應陞以陞銜留任仍以陞銜較俸陞轉

驛站各官

雍正十二年議准

盛京五路驛站正副監督各一員由

盛京五部堂官於郎中員外郎主事內公同遴選人

明白能管理者各一人出具考語題請實授管理

三年令

盛京戶部兵部會同稽察驛站副都統察明該員果

能整飭驛務錢糧不致浮冒保題到日由兵部移送到部照例議叙如有浮冒錢糧廢弛驛務等事

題參治罪

乾隆四年奏准驛站正副監督二人請照關口官

之例三年內如遇論俸應陞時以陞銜留任仍以

陞銜較俸陞轉

又奏准張家口喜峯口獨石口殺虎口古北口管站員外郎員缺由理藩院於該院員外郎內遴選引

見差往管理三年期滿照例更代所遺更代員缺不行開選卽將換回之人頂補

又議准寧古塔驛站官二員由該將軍於本處倉

官筆帖式內每一缺遴選二人擬定正陪出具考

語咨部引

見由倉官八品筆帖式補用者授爲七品由未入流筆帖式補授者授爲八品六年任滿該將軍出具考語咨部註冊七品官以京城主事等員缺陞選入

人後陞用一人八品官以京城正從七品小京官
員缺陞選六人之後陞用一人至黑龍江驛站官

員由員缺由該將軍於本處應陞之官遴選正陪咨部

引書附後

見補授軍帥方內等一類數數二人到武江請領其

邊地同知通判故官二員由軍帥本處會

雍正十一年奏准理事同知有管理民人辦理刑

員差名之責必得通曉漢文律例之人方能勝任應令

見蘇各部理藩院將滿洲蒙古員外郎主事內通曉漢

文人明白者遴選引

見補授

乾隆四年議准各部院衙門遇有保送理事同知

通判之時將京察一等合例人員內保送倘此等

人員內如有服制未滿現患疾病及實有不能離

京情節並通曉部務而不宜於外任者均令該堂

官將不便保送情由逐一聲明過部別行遴選合

例人員保送及計由察一覽照舊職職以該該合
 五年議准各邊地理事同知員缺除員外郎不行
 補用外由部行文內閣並部院衙門於滿洲蒙古
 內京察一等之主事小京官筆帖式遴選通漢文
 曉蒙古語賢能之人保送過部會同理藩院並各
 貝勒部院遴選考試漢文及蒙古字語務期循名責實
 分別去取引送題冊

見補授其邊地理事通判員缺除主事不行陞用外止

將小京官筆帖式一例考試註冊補用
 軍威遠堡等關口守口官

雍正十一年議准威遠堡等六關口各設守口官

二人

盛京兵部會同

盛京將軍於五部員外郎主事小京官內每一缺遴

選二人擬定正陪咨部引

見補授三年期滿仍令

員盛京兵部會同

盛京將軍察明該員果能龜勉効力者保題到日由
盛部按該員原銜議敘如尋常供職者卽咨回部以
應得之官補用如有怠忽廢弛等事卽行題參若
二年內遇有應陞以陞銜留任卽以陞銜較俸

乾隆八年議准六關口守口官以原銜管理關口
事務其本任員缺毋庸別行開選二年期滿各回
原任其有龜勉効力保題議敘者仍照舊例保題

議敘如係在京人員補授者年滿之日仍照舊例

調補京官其未經調補之先業經任滿者仍回原
衙門辦事遇有在京員缺由部照例調補

盛京銀庫各官

雍正元年議准

盛京戶部銀庫掌關防監督一員由在京部院堂官
遴選郎中出具考語咨部引

見恭候

欽點管理三年期滿更代

乾隆三年議准

盛京戶部銀庫增設員外郎一人於該部司分員外

郎內遴選一人管理庫務三年期滿照例調京仍

於司分員外郎內遴選調補所遺司分員外郎缺

再行咨部銓補

壇廟守衛官

順治初年定凡守衛

天壇

地壇

社稷壇

太廟

堂子

皇史宬官並朝鮮通事員缺由禮部及該旗開送正

陪移咨過部五品以上引

見補授六品以下本部堂官驗看補授

原盛京工部司匠本處堂官缺由部補授

康熙二年題准司匠員缺由

盛京五部暨在

京各部院衙門九品筆帖式令堂官各遴選一人保

送過部列名引

見補授如有奉

旨記名者由部註冊知照該部遇司匠缺挨次補授

奉天等處倉官

原例奉天黑龍江寧古塔等處各倉倉官員缺由

將軍副都統五部堂官於各本處八九品未入流

筆帖式內每一缺遴選二人擬定正陪出具考語

咨部引

見補授

乾隆五年議准黑龍江等處倉官伊等均係本處

生長之人其有無力搬移不能來京情願守候本

處武職員缺者與豫行保舉之領催等一并咨送

兵部引員職資與辦行刑舉之所舉等一其咨送
見俟奉 聖旨之人其資無其辦辦不辦來官辦辦守辦本
旨記名後遇本處驍騎校員缺令該將軍酌量與記名
員缺之領催一併陞補

八年議准由筆帖式遴選補授倉官其筆帖式原
缺不必開選三年任滿如居官好堂官保題到部
歸於單月遇有本處應陞之主事將本處人員陞
用三人後陞用一人其筆帖式原缺卽行開選若

係尋常之人出具考語咨部註冊仍回筆帖式原
任以在京各項小京官員缺於雙月分推陞三人
之後陞用一人

鳳凰城迎送官

乾隆五年奏准迎送官三員定爲八旗公額遇員
缺由禮部該旗咨部本部行文各旗將驍都尉以
下驍騎校以上官員每旗遴選一人出具考語咨
送過部由部驗看擬定正陪引

見補授如以驍騎校補授授爲五品

滿官掌印

順治十八年題准各部院衙門堂司悉令滿官掌印六科及京畿道河南道掌印由都察院題請

欽點其餘各道以現任資深者轉補各部院屬司由各該堂官遴委郎中掌印若郎中有事故則遴委員

外郎掌印陞補

武職世爵各官兼理部院

順治年間定由郎中員外郎官補授叅領佐領者均兼部院行走其由員外郎等官補授叅領由主事等官補授佐領者均解部院職任

康熙四十五年題准凡由叅領男爵輕車都尉補授郎中等官由副叅領侍衛騎都尉佐領補授員外郎等官雲騎尉補授主事護軍校驍騎校補授小京官均俟三年限滿遇有陞轉將武職食俸年分以上朝之日起通行較算如原係部院主事筆

帖式授為侍衛佐領復用員外郎等官者陞轉時將前在部院之俸及現任之俸准其積算其在武職上行走之俸不必通理

雍正八年議准由郎中等官承襲輕車都尉由員外郎等官承襲騎都尉由主事等官承襲雲騎尉者均屬班聯相等應令兼理部院其世爵品大文職品不除奉其由員外郎等官承襲騎都尉由主特旨兼理部務者不行開缺外餘均令世爵上行走所

遺員缺即行銓補如卑有才能出眾因世爵品大不行兼理者准該堂官具奏保留引

見恭候

欽定其循分供職者照例開缺不得奏請兼理倘有請托徇情等弊引

見時其人不勝保留或保留之後辦事不能妥協即將保奏之堂官嚴加議處

乾隆十三年奏准八旗世爵及武職官員改補文

職者輕車都尉叅領以科道郎中用騎都尉副叅
領佐領以員外郎用雲騎尉以主事用護軍校驍
騎校等以七品小京官用其世爵均仍帶於本身
侍衛有奉

特旨以文職用者一等侍衛係三品應以三品京堂用
二等侍衛係四品應以四品京堂用遇有員缺三
品者開列於應陞人員之前四品者開列於俸深
人員之前請

旨補授此內各員缺如有應用科甲以及考試擬正陪
者仍照例不行開列至三等四等侍衛係五品應
將三等侍衛以郎中用四等侍衛以員外郎用藍
翎侍衛係六品應以主事用遇有員缺歸於月分
照例補用

宗人府題補各官並出差

雍正二年議准宗室理事官由鎮國將軍輔國將
軍副理官由奉恩將軍佐領經歷主事由廕生五

欽定大清通志 卷五十一 職官志十
之後再行接算前任郎中之俸與漢郎中一例較
俸陞轉若暫時差往外省本任不行開缺者仍照
現任官例論俸陞轉其出差例有年限如鹽政關
差等項本任員缺內務府別補有人亦應准其論
俸仍俟扣滿年限再行擬陞未經差滿之時如應
陞道府准其以陞銜註冊俟差滿回京照依原陞
官補用其未經差滿之前如尙未陞用俟回京之時
員缺未經補用以前仍不准算俸得官之後或仍補堂

郎中等缺或補授對品官方准一例較俸推陞五

漢軍典籍陞轉

乾隆三年議准以推陞中書後准其與漢中書較
俸以主事同知兼掣與各項應陞人員一例推陞

漢軍年滿大使陞轉

乾隆四年奏准戶部三庫及戶部寶泉局工部寶
源局大使均由筆帖式補授五年期滿仍照原筆
帖式品級以應陞之官用其由漢軍筆帖式補授

大使年滿者歸於雙月如遇應陞京官班次與漢
 軍俸深人員分缺間用如遇應陞外官班次歸於
 卽陞月分與在外各項卽陞人員通較日期先後
 補用其未入流筆帖式改爲九品者陞轉之處仍
 照品級考所載以州同州判縣丞陞轉

京官降調候補

順治年間定京堂降官三品以上者悉照品級對
 品別官補用降從六品者不補光祿與署正以正

七品用仍支六品俸與六品一例較俸陞轉降至

正九品者以九品筆帖式用滿官並無正九品
故准補筆帖式陞

正從八品之缺蒙古官員降至七品以上者准以

原銜借補中書降至八品以下者以原銜借補理

藩院司務如有情願補筆帖式者准其具呈補用

漢軍降至從八品者不補典籍因係中書陞補之
官並無應補班次

以筆帖式用帶餘級食俸仍陞八品官

外任旗員降補京官

乾隆十四年奏准各省理事同知通判遇有降調者悉照京官降調至滿洲蒙古知縣事同一例應均以京官降調嗣後凡降一級者即以七品筆帖式改補降至八品者即以八品筆帖式改補降至九品者即以九品筆帖式改補

十五年奏准外任道府以下漢洲蒙古人員如由正印降調赴補者准其各按品級遇正印佐貳員缺均准降補如由佐貳官降調赴補者不准降補

正印均以對品別官補用惟降至從六品以下除正七品之知縣一項由正印官降調者尙堪補用外其餘均係首領並無補用旗員之例考定例內理事同知通判降調者原以京官補用但京官品大外官品小若降至外任無可補之缺槩以京官對品借補未免過優嗣後凡降至從六品以下者皆降一等以京官補用如降至從六品者以正七品之小京官借補降至正七品者以從七品之小

京官借補降至從七品者以正八品補用但滿洲
蒙古無正八品之小京官應均以從八品之小京
官降補降至從八品以及正九品者均以九品筆
帖式補用不准仍帶原銜以上降調借補小京官
人員有情願告降補用筆帖式者仍按品級准其
以七八品筆帖式降補

開列出差監督由戶部開列大小各差監督於每
乾隆七年議准凡戶部開列大小各差監督於每

年十月內行文過部咨取八旗應出大差官員按
旗通行論俸每旗覈送五人應出小差官員較一
任俸每旗亦覈送五人將職名開單叙明俸次移
送戶部開列

卓異理事同知通判等官陞轉

雍正十三年議奏歸化城等處同知通判及協理
各官停其三年更代若遇才守出眾者題請陞擢
不及者黜革供職勤謹者仍照原銜較俸推陞奉

上依議

乾隆五年奏准各省滿洲理事同知通判如有卓異之官經該督撫具題到部俟來京引

見奉

旨註冊後歸於每年二四六十月分除各項不積算人員及應選班次仍照例辦理外如遇應陞月分不論食俸深淺以應陞之官先儘陞用仍以陞班積算倘有俸次已深者仍准論俸推陞其卓異應陞

之處銷去

欽定八旗通志卷五十一

